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在全资子公司之间调剂融资类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额度调出子公司名称：安徽交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建建设”，原名“祥源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额度调入子公司名称：安徽交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安徽道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霖建设”）

●本次担保额度调剂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交建建设未使用的 1,000 万元融资担保额度调至其下属全资子公司道霖建设。调剂后，交建建设新增贷款担保额度不超过 17,030 万元；道霖建设新增贷款担保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元。本次担保额度调剂前，公司尚未有为道霖建设提供的担保。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别风险提示：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全部系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已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新增融资类担保额度内，将全资子公司交

建建设未使用的 1,000 万元融资担保额度调至其全资子公司道霖建设，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新增融资类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为控股子公司的银行贷款、保理及融资租赁等其他债务提供总额不超过 4 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内容请分别参阅 2024 年 4 月 20 日和 2024 年 5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新增融资类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和《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新增融资类担保额度内，各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按照实际情况内部调剂使用：其中，股东大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下属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 70% 以下的下属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担保事宜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因公司整体经营需要，本次将全资子公司交建建设未使用的 1,000 万元融资担保额度调至其全资子公司道霖建设。

因此，本次担保额度调剂系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新增融资类担保额度内，且符合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大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的情形，因此，上述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概况

公司名称：安徽道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4MA2W1DGH14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 888 号祥源城一期 S-13 幢商业 101/101 中/101 上

主要经营场所：合肥市

法定代表人：王洁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20-07-21

经营范围：建筑工程；市政道路公用工程；消防工程；钢结构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路牌、路标、广告牌安装施工；电安装工程设计、施工及安装；水电安装工程；电气安装；管道和设备安装；建筑物拆除活动；水源及供水设施工程建筑；公路工程；铁路工程建筑；其他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弱电工程；土石方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情况：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安徽交建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持有道霖建设 100%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105.04 万元，总负债 2,000.43 万元，净资产 104.613 万元，2023 年度收入 4,112.81 万元，净利润 100.93 万元。（上述数据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协议主体： 保证人：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债权人：安徽肥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甲方）

保证范围： 本合同的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 1,000 万元、利息（包括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甲方支付的其他款项、甲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等）。

保证方式： 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一）本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在主合同期限内，乙方为债务人的多笔借款（或债务）提供保证的，保证期间为最后到期的一笔借款（或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或债务）被甲方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被宣布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合同的生效：本合同经各方当事人签字或盖章或按指印之日起生效。

四、履行的相关程序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新增融资类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为控股子公司的银行贷款、保理及融资租赁等其他债务提供总额不超过 4 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内容请分别参阅 2024 年 4 月 20 日和 2024 年 5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新增融资类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和《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5.64 亿元（全部系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 2023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64.92%。上述担保主要系公司因 PPP 项目投资分别为控股子公司宿松县振兴基础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亳州市祥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界首市齐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安徽交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的担保。截止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5 日